

赣府厅发〔2021〕40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

农村寄递物流是农产品进城、消费品下乡的重要渠道之一，对满足农民生产生活需要、释放农村消费潜力、促进乡村振兴具有重要意义。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21〕29号），加快我省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经省政府同意，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和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目标定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健全县、乡、村寄递物流体系，补齐农村寄递物流基础设施短板，推动农村产业发展，促进农村群众增收创业，更好满足农村生产生活和消费升级需求，持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为打造乡村振兴江西样板、畅通国内大循环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惠及民生。提升农村寄递物流服务能力，聚焦农产品进城和消费品下乡，推动农村寄递物流融合发展，促进农村消费升级。

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紧密结合，以市场化方式为主，主动打通政策堵点，发挥寄递物流体系优势，进一步畅通农村生产、消费循环。

坚持资源共享、协同推进。支持邮政、快递、物流等企业共建共享基础设施和配送渠道，与现代农业、电子商务等深度融合，打造一批协同发展示范项目，引领带动农村地区寄递物流水平提升。

（三）工作目标。

到 2022 年底，我省基本实现快递服务覆盖建制村。到 2025 年底，我省基本形成开放惠民、集约共享、安全高效、双向畅通的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实现乡乡有网点、村村有服务，农产品运得出、消费品进得去，农村寄递物流供给能力和服务质量显著提高，便民惠民寄递服务基本实现全覆盖。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寄递物流体系建设。

1. 加快推进“快递进村”工程。引导企业通过驻村设点、企业合作等方式，提高“快递进村”服务水平。对脱贫县和寄递物流短板较突出的农村地区，要发挥好政府的推动作用，引导、鼓励企业利用邮政和交通基础设施网络优势，整合利用现有村级党群服务中心、邮政与快递、交通、商贸流通、供销等资源，多方合作建设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鼓励快递企业加大对农村寄递物流网络投入，规范管理农村寄递物流网点，依法维护农村寄递物流从业人员权益，保障网点稳定运行。（省邮政管理局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商务厅、省农业农村厅、省供销社联合社、中国邮政江西省分公司等相关单位及各市、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强化邮政体系基础作用。在保证邮政普遍服务和特殊服务质量的前提下，加强农村邮政基础设施和服务网络共享，发挥邮政网络节点的重要作用。创新乡镇邮政网点运营模式，承接代收代办代缴等各类农村公共服务，实现“一点多能”，提升农村邮政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发挥邮政网络在边远地区的基础支撑作用，鼓励邮政快递企业整合末端投递资源，满足边远地区群众基本寄递需求。支持邮政企业公平参与农村寄递服务市场竞争，以市场化方式为农村电商提供寄递、仓储、金融一体化服务。（省邮政

管理局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省乡村振兴局、中国邮政江西省分公司等相关单位及各市、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3. 集约建设公共基础设施。推动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共建共享,引导县级物流园区(配送中心)标准化建设,推广共同配送等新模式,加快健全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各地要鼓励企业资源集约利用,依托县域邮件快件处理场地、客运站、货运站、电商仓储场地、供销合作社仓储物流设施等建设县级寄递公共配送中心,实行统一仓储、集中分拣、共同配送。全面开展“互联网+第四方物流”供销集配体系建设,实现寄递物流和供销两个网络的资源互补及最大化利用。加强与农村商业网点合作,鼓励支持村级便民商店开展快递代收代发业务。鼓励有条件的县、乡、村布设智能快件(信包)箱,加快农村投递邮路汽车化改造。(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商务厅、省邮政管理局、省乡村振兴局、省供销社联合社、中国邮政江西省分公司等相关单位及各市、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推动关联产业协同发展。强化农村寄递物流与农村电商、交通运输等融合发展。鼓励各地深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和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建设,完善农村客运班车代运邮件快件合作

机制，宣传推广农村物流服务品牌。推进不同主体之间标准互认和服务互补，在设施建设、运营维护、安全责任等方面实现有效衔接，探索相应的投资方式、服务规范和收益分配机制。鼓励企业之间通过数据共享、信息互联互通，提升农村寄递物流体系信息化服务能力。（省交通运输厅、省商务厅、省邮政管理局、中国邮政江西省分公司等相关单位及各市、县〔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完善农产品上行发展机制。

1. 打造农村电商快递协同发展示范区。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对接寄递物流企业，推动运输集约化、设备标准化和流程信息化，推动“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鼓励涉农主体联合寄递物流企业开发针对农村电商的定制化寄递物流服务产品，提升寄递物流对农村电商的定制化服务能力，2022年6月底前建设5个农村电商快递协同发展示范区。（省农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Id=11_4176

